

第三名

編號：D020

作者：高雄監獄十工附 6721 陳○○

題目：修改的劇本

帶著海洋味的大雨隨著海風來自南方，覆蓋住整個機場。

它已經下了一個星期，每天毫無變化的下，令人感覺似乎要下到世界淹沒為止。只見地連天、天連地的大雨，無論人或建築皆有如浸泡在大水池裡，被水幕層層包被封裹；一切都變得隱約模糊，猶似一幅迷濛深遂的圖畫。

一群戴著學生帽的小孩子在老師的帶領下，全都聚在機場出口處那裡，像麻雀般嘰嘰喳喳，有些還帶著雨具。明義腋下夾著雨傘，手拿著紙杯，百般聊賴的由他們頭上望出去時，一個沒注意雨傘不小心掉落地面。

「啪！」一聲吸引了好幾個孩子轉過頭來望著他。他故意先不撿傘，板起臉孔瞪著轉過頭那幾個小孩，孩子們見到他一臉兇相，連忙轉回頭去。明義彎腰撿起雨傘，促狹地笑了笑。

抬手看了看手錶，左手背上那個草書的關字刺青隨之浮現他的眼前。時間已差不多了，明義仰頸喝完紙杯中的酒，有一點他必須承認，就是這種牌子的洋酒滋味實在不賴，在等待的時候灌幾杯老酒，總比沒事幹來得強吧！他得記住這個英國牌子，回台北好多買幾瓶這種洋酒。

擴音器這時突然噙然而響，播報一八七號飛機即將降落。他不禁用手摸了摸外套內層的口袋，想肯定一下那個信封還原封未動沒掉。五萬元美金，部份現金，部份無法追查的旅行支票。

在台北時老大曾亮過一張相片給他看；一個四十餘歲的男子，戴著黑細框眼鏡，一付斯文樸實的模樣，但似乎時常皺著眉頭，導致眉宇之間有著些許的紋路。就是這個男人即將擁有五萬美金。

明義不得不承認，目前的他的確有些心慌意亂。以他的經驗和年紀幹這檔事並不難，只是，從未碰過毒品的他根本無法分辨真偽，為了檢驗「貨品」只好帶一小瓶驗貨的用的化學藥水。而更擔心的是，如果身懷「貨品」被條子逮了，可就人贓俱獲罪證確鑿。也難怪他會有些七上八下。

看著手背上的關字，他憶起關帝爺的旨意與誓言。那是許多年前的往事，正值弱冠尚未入獄的他，因為一樁與毒品有關的小糾紛而請示關帝爺，關帝爺叫他不必要理會更不可碰毒。當時虔信關聖帝君的他立即於帝君聖像前立誓，「絕不碰毒，更不販毒，否則不得好死！」

然而，經過這許多年的歲月洗禮，道上的打滾，當年的虔信和誓言早已受到時間和現實侵蝕，被如今的他視為過去幼稚無知的舉動之一。他認為這個重視功利的世界，總免不了有些情勢使然不得不為之事，無關神明或誓言，只關物競天擇強者生存的道上法則。況且，他回思前事，所謂「旨意」完全出自乩童之口，根本無從證實真偽，何須固守誓言！

為了這趟差事，明義用盡機心向老大爭取，除了掌握此一賺錢路線之外，至

要目的在於躲避一場即將來臨的風暴。他絕不因為年輕無知的即興誓言，影響自己的計畫。

☆

走到玻璃帷幕前，他往風雨中望出去，卻看不見飛機的踪影。雖然飛機慢了近一小時，卻也非罕見的事。何況連日的大雨也可能使飛機延誤。但在苦等之下內心焦慮漸濃，總會擔心對方遇上麻煩；若是牽連到他該怎麼辦？此際的心情有點像他第一次偷竊之時。

當時明義只在外頭負責把風接應，坐在駕駛座上擔心著入屋行竊的兩個國中同學。並不是他不願意進去，而是他們嫌他粗手粗腳又沒經驗，但他們也不是經驗老道的慣竊，當晚便失手了。

明義每次回想此事便會罵自己蠢，簡直比腦震盪的白痴還蠢。看著別墅裡的燈光逐漸亮起，屋內開始傳出人聲，顯然屋主已然發覺，他在心急如焚又等不到伙伴的情況下，竟然為了顧全道義，翻越別墅圍牆，希冀依循伙伴進屋的路徑找尋他們，一起離開。

結果方翻過圍牆，就聽到一陣追趕呼喝的聲音。他的兩個伙伴從大門竄出，後面緊追著四、五名大聲咒罵的彪形大漢，那時他們奔逃的速度絕對不亞於世界冠軍的跑者，一下子便奔到車旁上了汽車，車子引擎立即發出怒吼聲，然後像箭般向前衝去。一個追的最快左手臂有鬼頭刺青的男子，雖然趕到車旁拉住車門，卻擋不住機械的力量，車子向前衝時，他因緊拉著車門被拖跑了十幾公尺，最後放棄鬆手時還跌了一跤。

明義聽到聽追趕聲時嚇了一跳，心中立即浮現一個強烈念頭——快逃！隨即趕緊翻回牆外。才一著地，車子怒吼聲令他的心沉到谷底，更糟糕的是，著地站直身子才驀然驚覺，眼前竟然站著一個怒目而視的兇神惡煞。

那一夜，十七歲的他嘗到有生以來最大的恐懼，無助及苦痛。明義並不怪那兩個國中同學的伙伴棄他而去，畢竟在此情況下沒人會稍做停留，他只怪他們下手前為何不打聽清楚。

不過，當鼻青臉腫的他被強押著找到他們，看他們被狠狠地海扁，並不斷哀嚎求饒的模樣，內心的責怪馬上消失無踪，取而代之的是幸災樂禍和恐懼，兩種截然不同的情緒交融而成的感覺。明義並不認為自己帶這些兇神惡煞來有什麼不對，一切全是情勢使然不得不為，就像他們開車逃逸一樣，無從選擇。況且也是他們不長眼，找上道上老大的家行竊。

☆

十七歲的明義第一次接觸道上兄弟，雖然被狠揍了一頓，但兄弟的神氣及暴力深深吸引了他。明義相信，只要加入他們，便能擁有使用暴力的權力，更沒人敢再看扁他或欺負他。

後來他刻意接近那些兄弟，成為那個屋主老大的跑腿小弟。那位老大在道上以虔誠祀奉關聖帝君聞名，別墅的家中有座神堂，每位兄弟皆得先禮拜關帝爺聖像方得出入，包括老大自己。明義為了顯示忠心，一開始便央人在自己左手背刺

上斗大的關字。

爾後幾年，他忠心耿耿的為老大打天下爭地盤，一心想在老大眼中掙一席之地。直到有一次幫派械鬥，慌亂之中明義捅死了一個連長相都未看清的小癩三，事情鬧的很大，警察局刑事組在上級壓力下逼老大交出兇手，否則將大規模掃蕩他的賭場及特種營業！老大二話不說立刻把他交了出去，並說會找個好律師幫他打官司，頂多蹲個三、兩年就能出來，屆時將讓他出任重要幹部之位。

結果，連個屁都沒有！

明義一番被依殺人罪判處無期徒刑，死者的姊姊，一位右額髮線處有著半月形青色胎記的女子，在法庭上詛咒他不得好死。二審時法官採認被告的他自行投案，頗有悛悔之意，改判十五年徒刑定讞，蹲苦窯時幸運遇上減刑，總共關了近七年的時間即報請假釋出獄。這段期間老大不聞不問，連絲毫訊息都沒有，就像突然從人間蒸發一般。

環境的鉅變，使得原本不愛用腦的他有機會靜心深思。他常回想過去的種種，試圖從過往中找尋足以平衡眼前困境的記憶，並藉著回顧過去，逐漸領悟自己是個什麼樣的人。坦白說，至今為止他的一生乏善可陳；小時候只會吃喝拉撒睡，少年又無知懵懂，及至加入幫派身繫囹圄，記憶中唯一令他肯定的事情大概只有信奉關帝爺。

信奉關帝爺，遵行祂忠孝節義的德行絕不會錯。只是他不想辛勞工作，喜歡不勞而獲，更不想失去使用暴力的權力。他想，從手中的刀子刺進那一團肉的一剎那起，他便已入籍這個至死方能退出的圈子，難以回頭，噴濺滿地的鮮血是同意書的簽名，職業是道上的不法之徒，孤獨的活，也會孤獨的死，除了自己，所有的人都是外人；而所謂的義氣在現今的道上，純係是為了達到目的所使用的方法手段而已，就像政治人物那些冠冕堂皇的口號。重義氣沒有目的的人都是蠢蛋，根本沒資格在道上混，活該受擺佈利用。好比以前的他。

☆

看著雨勢依然不止，外面除了雨聲之外似乎還有別的聲音，而且聲音愈來愈大，直到可以分辨出是飛機噴射出的火熱氣體與飽含水份的大氣，磨擦所產生的噪音時，就望見飛機像隻身負霓燈的大鳥，滿身閃爍地滑進跑道，隨即擴音器又響起，播報一八七號飛機已經降落。

他輕輕吐了一口氣，好像看到飛機降落使他放心不少。而且又想到對方並不認得他，倘有不對頭的地方也可拍拍屁股翹頭，又令他多了一份安心。

在交代工作時老大曾經說過——到時候對方會進飲食店來跟你接頭，但不可能一降落就來找你，因為對方還得應付一些飛航報表之類的文書程序。所以明義應該先到飛機場邊那家巷道內的飲食店去等候，可是為了謹慎起見，他想先確定對方安全抵達。

這個角度不錯，應該可以看見步下飛機接受檢查的人們，又不致使自己過於突兀惹眼。一般而言，機上的服務人員下機時皆是走在最後頭，這次也不例外吧！

想著想著，飛機上的乘客提著大小包行李魚貫進入他的視線，然後聚集在檢

查處，而那些小孩由一名女老師的帶領，唱起了歡迎歌。片刻之後，當明義把目光投向乘客後方，便覷見相片中的人，穿著帥氣的黑色機師服裝，手提 007 式深棕色手提箱，和另一位機師及數位空中小姐邊行邊聊地走了過來。只是他並未戴眼鏡。

明義的目光跟著相片中人直到他走進航站辦公室，而後環視四週一遍，嘴角不自覺的露出一絲微笑，似乎很滿意當下的情形。接著轉身步出機場，並且刻意放慢腳步，因為他的頭感覺有些暈眩，這種熟悉的感覺加深他購買洋酒的想法。

其實他原本並不嗜酒，但也不排斥，畢竟在道上混常得喝上幾杯，尤其在他決定以粗拙魯直的模樣，贏取他人的信任掩飾內心的機謹，更不得不多喝幾杯。就如同變色龍一樣，在外表披上一層保護色，伺機吞食被欺瞞的獵物。而立下保護色決定時他方出獄，十分意外見到他的老大立即為他接風洗塵。現在，他正準備吞食老大這隻獵物。

☆

撐著傘走在雨中，雨勢間歇性的變小，大概是他肩膀寬闊的緣故，外套兩側的袖子被雨水淋溼了些許。明義記得正式入門那天也是下著雨，老大要他在關帝爺聖像前三跪九拜，立下誓言，又喝了血酒。當時他血脈賁張豪氣干雲，這輩子第一次覺得自己毫無所懼，覺得有了這些神氣的結拜兄弟今生再也無憾，覺得自己好比桃園三結義中的英雄豪傑，即將縱馬天下。

關帝爺即於此時被明義奉為心中唯一的真神和偶像。並把關帝爺的忠孝節義當成學習的標竿，忠心地為老大打天下爭地盤，亦因關帝爺之旨意而不碰毒品，直到殺了那個小癩三，入獄服刑，他才改變了過去的想法。

令明義開始懷疑自己的信念源於警察局刑事組，當時他仍相信老大，相信結拜之義勝過一切，但當他看到刑事組內祀奉的關聖帝君時，心中出現了一個疑惑。那就是警察祀奉關帝爺，道上兄弟的他們也祀奉關帝爺，如此一來他要護佑誰？

☆

在這個大雨連綿的日子，又非用餐時間，店裡清淡的連一個客人也沒有。或許是因為這家店既小又不起眼，不到十桌的座位，只有一位店員在打盹，還是明義叫醒他，要了一杯冰紅茶又點了根煙，想沖淡一些酒意。

透過玻璃門，外面的世界更顯得迷濛隱約。明義想起他常做的那個夢，一樣迷濛隱約，每次都無法分辨那個小癩三的長相。

夢中回到械鬥時的場景，血脈賁張的他，將刀子刺進對方的肚皮，那傢伙卻沒有痛苦哀嚎，反而露出笑容。他雖然無法看清楚那傢伙的臉，卻知道他在笑，還聽到笑聲，好像在感謝他捅這一刀似的；又像在嘲笑他內心的驚駭與恐懼。他惶急地想制止笑聲，又拔出刀子不停地一直捅，笑聲反而越來越大笑得越愉快，然後把他驚醒。

明義每次夜半醒來總是滿身大汗，耳際彷彿仍有笑聲迴響。這個夢糾纏多年，一度讓他感到惶恐，可是隨時間的推移，感覺早已適應了夢境與驚醒的過程，

在某方面而言，這個夢已成為他生活的一部份。

店員端來冰紅茶打斷了他的思緒。他喝了一大口紅茶沖淡酒後的口乾舌燥，繼續未完的思緒。

也因為這個夢，令他一直懷疑鬼神的存在。在牢裡他長時間思索這世上究竟有無鬼神？有無關帝爺的存在？雖然沒有人能夠確切地展示或證明一個鬼或一位神，但古今中外，自人類有史以來，鬼神的靈異現象始終存在，此一「現象」連現代科學都無法解釋，亦無法否定。而這全球各地許許多多的鬼神靈異現象，實在不可能全屬造假，皆係謊言，更不可能將其視若無睹。

明義心中認為鬼神應當存在，人死後可能會成為靈魂，也就是鬼。在牢裡涉獵許多此類書籍的他，歸納出自有的一番想法；他由隱約認為到逐漸肯定，鬼神並未存在這個人類的世界，這個物質的空間，而是存在於另一度的空間，另一個世界，所以鬼神無法直接面對人們，無法實質地進入人們的生活，只能藉由夢境或所謂通靈之人，傳達訊息。

也就是說人類的社會依舊由人類主宰，每個人都能夠掌握自己的生活乃至自己的命運，鬼神難以干涉人事。所以雖然警察和兄弟全皆祀奉祈求關帝爺，但自古以來黑白兩道依然並存。而那個小癰三大概是藉由夢境在糾纏他，卻對現實世界的他無可奈何！

至於關帝爺所流傳下來的忠義準則與思想觀念，雖是正確無誤，然而現代社會複雜之程度遠勝古代。有些事情屬於情勢所迫不得不為，譬如他供出偷竊同夥的國中同學，還有老人在壓力下交出殺人兇手的他，甚至老人的人間蒸發亦然。因為現代社會的功利紅義與自私自利可謂史無前例地盛行，老人的不聞不問不正是自私自利的最佳寫照！亦可視為另一種的「不得不為」。

當他想通這一點，疑問也就釋懷了，無形中確立了他的人生觀與價值觀。「講義氣沒有目的的人都是蠢蛋」，「除了自己，所有的人都是外人」，即於此時深植他的心中。

☆

紅茶喝完後他又要了一杯，店員心不在焉的將茶端到他桌上。這時店門一開，照片中的男子走了進來，穿著土黃色長外套掩蓋住湛藍色的制服，一付斯文樸實的模樣，與照片毫無二致，而且帶著眼鏡。明義知道此人應為副機長。

可是跟當初預計好的情況不太一樣；完全不是先前向他描述的那種樣子。

老大只叫他待在店裡別動，就坐在角落那張小桌子上，叫杯紅茶、把外套擱在另一張椅背上，手上拿根未點的香煙。那個男人進來時，樣子會很大方的先朝四周看看，準備找個位子坐，然後會故做無聊地跟你寒暄，你也跟他閒扯淡幾句，他會問你在何處高就？你回答正達公司，讓他確定請他坐下，他會向你致謝，說想先上個化粧室，再請店員把他點的飲料送到這桌，你等幾分鐘，看情況正常再踱步到廁所。

那家店的廁所沒有男女之分，進去就是洗手檯，旁邊一個男用小便池，底邊有個小隔間，裡面是蹲式馬桶，你一進廁所就將門鎖上，在那裡交換信封及「貨

品」。待交接檢查無誤，回到桌位把飲料喝掉，起身跟對方握手告辭，然後馬上到當地的高鐵站，坐上不會有人攔檢也不須停紅燈，最快的一班高鐵直奔老家。老大說的非常仔細，簡直把他當成笨蛋一樣。明義想，也許是他扮演形象太過成功的緣故，另一方面，也顯示出老大重視這條生財路線的程度。

雖他心中早已修改了老大的劇本，但現在的情形與他想像的並不同。對方一進來就踱過無人的桌位，朝著他的方向走過來，看了他一眼略略點一下頭，回首朝店員要了杯奶茶，說完便大方的坐在明義面前。明義勉強擠出一個笑容，手拿著香煙說：「抽煙嗎？」

「謝謝，不用。你是台北那邊派來的嗎？」對方開門見山的問，任誰也聽得一清二楚。

「是！」他考慮了一下才回答，又小心翼翼地補上一句，「我是台北正達公司派來的。」

「既然你是他們派來的，」對方語氣有些迫不及待地說，「那應該有帶錢來吧！」

這時店員端著奶茶想置於桌上，卻被副機長接過杯子喝了一口才放下。

明義看著店員走到吧枱。回道，「貨款我有帶，只要貨一送到便可馬上付款。」

「你不須太緊張，這家店我來過好幾回，那個店員我亦見過。」說完就當著明義的面，伸手自外套內掏出一個深棕色的油紙袋放在桌上，從紙袋開口一眼即可看到裡面另有二包塑膠袋，裝著白色粉狀的東西，可是塑膠袋上似乎印有圖案及字樣。

明義嚇了一跳，連忙把紙袋收到桌下的大腿上，「最好別太張揚，」說的時候還望了一眼正在吧枱打哈欠的店員。「凡事小心點總是比較好。」口氣明顯不悅。

「好，出錢的是老闆，當然聽你的。」他滿不在乎地說，「貨收了，貨款可以付了嗎？」

「我確定一下！」隨即又望了一眼已經趴在吧枱打瞌睡的店員，再低頭打開腿上的紙袋。「你好像有點心急，趕時間嗎？」

「不是趕時間，只是想早點把事情辦好。」

「高筋麵粉！」明義立即接話，低呼他在塑膠袋上見到的印刷字樣，並馬上抬頭以戒慎懷疑的目光注視著對方。

副機師露出得意的笑容，「這是我的新點子，不錯吧！外觀的包裝與擺在超級市場的一模一樣。」神情有些像展現新玩具的孩子，正期待觀賞者的讚賞。

明義壓根不信任這傢伙，從他進門到現在，每件事情都出乎意料之外。明義不喜歡這種感覺，非常不喜歡？他暗自提高戒備，瞥了一眼趴睡在吧枱的店員，確定他的頭不是朝向這邊，沉默地自口袋中掏出一支摺疊小刀及一只裝有藥水的指甲油小瓶，小心地將膝上紙袋內的塑膠袋刺破一小洞，用刀尖挑了一丁點白色粉末倒進小瓶中，然後一手輕搖著小瓶，另一手則在桌下緊握住刀子。只要這傢伙稍有異動，他準備掀起桌子擋住對方的視線，再把手上的刀子送進這傢伙的身

體。明義可不想栽在這他鄉異地的南部都會。

☆

等待的時間總是過得特別慢。副機師發覺明義似乎不欣賞他的傑作，也收斂了笑容，好奇的把目光集中於搖晃的小瓶；而明義在搖晃的藥水慢慢由透明變成藍色的過程中，反到放鬆了心情。

只要貨品沒問題，交易應當也不會有意外，那這兩包東西就等同上仟萬的現鈔。思緒及此，他的嘴角不由得微微上揚，開始覺得高筋麵粉這個主意其實還不賴。

明義收起刀子放回口袋，順便拿出了信封遞給對方。副機師眼中立即露出一股熟悉的光芒，馬上取下眼鏡打開信封點數鈔票，明義常在老大眼中見到這種貪婪的目光，這也顯示一件事情——老大被唬弄了！

在台北時聽老大談及交易，皆是認定對方為國際毒品走私組織，副機師只是其中的一員，可以利用職務之便，輕易的自泰國走私上等白粉到台灣。但如今這傢伙的眼神顯示這些錢他非僅過手而已，只有擁有的人才會露出如此貪婪的目光。

或者他就是組織的首腦人物？不，首腦人物不可能時常參與這種危險的現場交易。只有一個可能，這傢伙是單幫客，頂多再有一、二個搭擋，絕不可能是個組織。

想不到老大也會被騙，明義心中不禁浮現一陣快意，這將讓他修改的劇本更容易進行。

在決定這件事情之前，明義曾向關聖帝君請示。雖然他相信人才是主宰，義氣只是唬弄人的口號，神明並無法決定人的命運。但基於多年來的習慣與對關帝爺的尊重，他照例焚香祝禱問了關帝爺，結果得到肯定的三個聖爻！而諷刺的是，問爻地點就在老大家中的神堂。

連老大祀奉數十年的關帝爺都贊同他的計劃，可見得老大氣數該盡。現在刑事警察局應該已經接到他寄去的資料，裡面包括老大所有的違法事證，槍械藏放地點及去年被老大處決的叛徒埋屍處，又特別註明老大即將於近期內偷渡出境。那些條子收到這份大禮，不高興的跳起來歡呼，馬上採取行動才怪！

這是劇本中的高潮，也是明義最得意的傑作。

那個老頭風光多年，時常自誇條子抓不到他的把柄，他可能想不到會有這麼一天吧！等他不明就理的被逮到警局，見到一大堆自己的犯罪證據，大概連哭都哭不出來。即便能夠逃過死刑，以他的年紀恐怕也無法度過漫長的刑期。

而幫內幾個幹部，就算沒被牽連也會人人自危，能夠跑的跑、避的避，沒有人會待在原地等條子來逮。屆時地盤上會出現權力真空的狀態，這正是明義嶄露頭角的最佳時機。

只要以這些販毒的錢當本錢，再利用那幾個他新收的飆車族小弟，馬上便可以招一大批為他衝鋒陷陣的少年蠢蛋，搶佔老大遺留的地盤，即使無法全盤接收，但搶得部份地盤，成為一方角頭絕無問題。

每次想到這個完美的結局，明義心情總是感到特別愉快！

☆

副機師點完第二次鈔票，滿意的把信封放進口袋。「下回最好早點聯絡，班次時間較好安排。」目光活像剛飽餐一頓正伸出舌頭舔著嘴角的土狼，斯文的外表與見到鈔票後的神情判若兩人。

明義知道這傢伙指定用美金交易，是為了可以在黑市換得較高匯率，眼鏡只是偽裝，飛航機師視力不可能有問題，而斯文樸實的外貌則是與生俱來的保護色，事實上是一個唯利是圖不擇手段，隨時會吞掉眼前獵物的人。就如同自己一樣。

「以往連絡那支電話可能會有問題，不能再用了！」明義故作平靜不經意的說。

「什麼問題？」對方馬上警覺地問。

「只是一些安全上的顧慮，完全是我們這邊的問題與你們無關，也不致影響交易。」只要有錢賺，這傢伙絕不會有異議。

「那就好，」副機師放心的說，「如果要增加數量，記得也要提前聯絡。」

真是貪心的傢伙，食髓知味胃口愈來愈大。只要針對這一點，便可將他操弄於股掌之中。「數量可能會再增加，」明義先吊吊他的胃口，「可是小心為上，電話必須換掉。」同時拿出一張對摺寫有電話號碼的紙條，「這是新電話，你們也須換支聯絡電話。」

副機師接過紙條，打開瞥了一眼便收進胸前口袋。「新的電話號碼會立即通知你們。」隨即端起杯子一口把奶茶喝光。「機場還有事，我先告辭。」邊說邊拿起眼鏡戴上，宛如川劇變臉般瞬間重新披上偽裝。

說完就準備離去，起身時還摸摸口袋裡的信封。走了兩步又回頭，「對了老兄，你的氣色似乎不太好，有空不妨看一下醫生。這純粹是忠告沒有其他意思。」語畢未付飲料錢便推門而出。

又一個忠告！為什麼有些人總喜歡給人忠告，卻永遠看不清自己？前不久，老大也說他氣色欠佳面帶烏雲，還說什麼人生無常，福禍無門，勸明義儘量少開車，有空到廟裡燒燒香。就像他自己一樣，每次發狠後總是在自家神案前燒柱香，向關帝爺喃喃呢呢一番，彷彿天大的罪惡只要幾支香、幾句呢喃便可消除，又常學電視上鐵口直斷的相士給人忠告，賣弄那三腳貓的看相工夫，但自己每天照鏡，卻不知大禍已然臨頭。

老大出道之初的確遵循關帝爺之忠義信條，並藉此在道上闖出名號。然而隨著聲名與勢力的逐漸茁壯，他反倒在酒色財氣中慢慢失去了當初的堅持。販毒即是最佳例證，原本老大從不碰毒，就和明義一樣，連真假毒品都無法分辨。近年來看著某些道上的小混混，靠著販毒成為暴發戶，腰纏萬貫一擲千金好不威風！這才動了貪念，改變了原本的堅持。

說也奇怪，自從老大開始販毒，幫內就諸事不順。圍事的酒店接連被砸，酒客聚眾鬥毆，還有酒店因失火而關門大吉。而幫內主要財源的兩個賭場，一個被

警察抄了，一個則與其他幫派發生賭債糾紛而暫時歇業。明義想，或許這就是老大衰敗的先兆。

看著門外依然大雨不止，明義不想身懷這兩包玩意在此處多待，最好趕緊回旅館，把東西藏入特製的行李箱夾層內，再好好睡個覺，等待老大上電視的消息傳來。

付了飲料錢，他心想在這種鬼天氣恐怕很難攔到計程車；而他又不想冒著碰上航警條子的風險，回機場搭排班計程車。按距離估計，安步當車回旅館也不過二十來分鐘，雖然下著雨，但還好他有一把傘，因此決定步行。

雨中的街道只有車輛沒有行人，明義撐著雨傘，孤獨地走在沒有人行道的馬路側道。對於販毒，雖然一本萬利，但他仍有一絲不安，不是擔心條子，而是他曾在關帝爺聖像前立誓，「絕不碰毒，更不販毒」眼下卻身懷大量毒品，準備販賣牟利！那句「不得好死！」的誓言總是讓他心中存著抹不去的忐忑。事實上明義並非信守承諾之人，在「情勢所迫」之下他早已學會言行不一，只是，他從未違反對神明的誓言，尤其是他唯一認定的神，關聖帝君。

明義不曉得老大是否也曾立下絕不碰毒的類似誓言，所以才導致如今悲慘的下場。不過他倒是很樂意扮演因緣果報的執行者，重重地懲罰違背關帝爺旨意和誓言的老大。而思緒及此的他不由得想，日後是否也會有人來執行他的果報？那人又將是誰？

一陣冷風吹來，他打了個寒顫，這才發覺自己已有幾分醉意。一輛迎面而來的車子對他按了好幾聲喇叭，明義實在搞不懂，為什麼這裡的人那麼喜歡亂按喇叭，不到五分鐘，已有三部車子經過時對他按喇叭，還好在雨中聲音並不刺耳。

轉眼間，又有一輛迎面而來的車子對他按喇叭，甚至在擦身而過時輾起地上一灘積水，濺得他外套都是髒水，明義馬上轉頭大聲咒罵，但又覺得有些不對頭的地方！他明明遵守規則靠右行走，迎面而來的車子怎麼會與他擦身而過？那些車子不是應該在另一邊的車道嗎？

他望向雨中，發覺馬路上的車輛全皆往同一方向行駛，這才恍悟，原來此路是單行道，而他正沿著車道逆向行走，難怪有人對他按喇叭。明義低頭看著滿是髒水的外套，覺得自己實在有夠倒楣，還是趕快回旅館洗個澡。

低頭之際，前方三十公尺的巷道中，一輛棗紅色的小轎車開了出來，並且立刻左轉，正對著他而來，滿天的滂沱大雨使明義聽不到引擎聲，當他抬頭看到眼前的車子衝過來時，多年來道上打滾的警覺反應產生了效果，他立即用全身的力量撲向路旁，並且知道自己能夠閃過，因為那輛車的速度並不快。而在這麼近的距離下，使他在撲倒的瞬間覷見開車的駕駛是位戴眼鏡的女人，正神色慌張地轉動方向盤。

驀然，當明義撲倒在滿是雨水的柏油路，那輛車也因閃避他而轉向，衝往路旁，正好輾過撲倒在地的他。那種情景就如同事先套好的電影畫面，人不撲向路旁便不會被車子輾過；車子不轉向也不會撞到人，兩者同時為了閃躲選擇了同一方向，而交會於路旁，配合的天衣無縫，一秒不差，當場輾斷明義的頸骨。

撞他的車子立即停了下來。戴眼鏡的女人下車見到躺在大雨中馬路邊的他，整個人呆怔了數秒，及肩的秀髮遇著大雨轉眼變形，全然服貼於頭頸，雨水順著髮絲不停地往下流，她用手撥開原本及眉的瀏海以免擋住視線，意外露出右額髮際處的青色半月形胎記，然後她用驚駭的眼眸環視四周，發現大雨中視線無法及遠，似乎無人察覺此一意外，路上車輛依然呼嘯而過沒人稍停留。接著她迅速的回到車上，加足油門倉皇逃逸。

那把傘仍是全開的模樣，擱置在他身體不遠處，一會兒就被一陣風逮到，把它掃出馬路，卡在消防栓。被撲倒力量震出口袋的兩包塑膠袋，則在車子的輪胎下變得扁平破裂，裡面的白色粉末，混合著雨水流向下水道的排水孔。

明義整個頭部大幅度的歪向一邊，四腳不自然的貼著地面，雙腳抽搐。十指戟張，嘴巴張得很大，好像要呼喊又像想承接雨水一般，卻發不出一點聲音，除了雨水打在臉上的感覺，他對自己的身體毫無知覺；而當看到那個女人的胎記時，他的腦中倏然響起「青龍偃月女」的呼喊。

在法庭上詛咒他不得好死的女子僅只一面之緣，他早已忘記她的長相，更不曉得她的名字，但她那特殊的胎記，卻令他印象深刻，馬上聯想到小時候廟會前上演的歌仔戲，舞台上的關公拿著一把青色半月形的關刀，所以他在自己的記憶中為她取了「青龍偃月女」的稱呼。

雨水打在臉上的感覺逐漸消失，他眼中所流露的生命訊息亦隨之慢慢消逝，視線變得模糊，而模糊之中出現了一團光亮，他努力凝視，發現光亮源於自己左手手背上的關字刺青！發亮的關字慢慢往上漂浮，離開了他的手背，不停的往天上浮升。明義想起關帝爺的旨意，明白自己終究應了「不得好死」的誓言，與青龍偃月女的詛咒。雖然他修改了老大的販毒劇本，可是關帝爺也修改了他的劇本。

「多行不義必自斃，因緣果報屢不爽」多年前於刑事組的關帝爺神案前之字句，猛然佔據他的心頭。他想，沒關係，反正一了百了，到另一個世界再從頭來過。突然之間，他的腦海無由地浮現一張陌生的臉龐阻斷了思緒，臉龐綻放著燦爛的笑容，好似見到一位久別乍逢的摯友，內心的欣喜歡愉全掛在臉上。

一陣異常熟悉的笑聲隨即在明義腦中響起。